

#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计划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简称：高新发展

股票代码：000628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成都市九兴大道8号

公司主营业务：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经营；高新技术的交流转让；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开发、建设、房地产的开发和经营；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信息咨询；项目评估、证券投资、广告展览、租赁、培训等。公司拥有房地产开发、期货经纪、制药及物业租赁等多项业务。

#### （二）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部门规定，通过持续规范和优化，形成了较完善的现代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各控股子公司及职能部门构成的内控体系，根据实际情况、业务特点和相关内部控制的要求，设置内部机构及岗位分工，明确职责权限，将责任落实到各责任单位，具体包括：

1、公司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

平等地位，充分行使合法职权；

2、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建立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专业决策支持。

3、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

4、公司管理层对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

5、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具体实施生产经营业务，管理日常事务。

### （三）主要控股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95	95	是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投资及咨询服务	98.8	98.8	是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7000	医药制造	85	85	是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4000	厨柜制造	95	95	是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00	温泉及房地产开发	51	51	是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注 1]	3500	期货经纪	100	100	是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5000	建筑施工	70	70	是

公司[注 2]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注 3]	5000	房地产开发经 营	100	100	是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 司[注 4]	1000	宾馆服务业	95	95	是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 [注 5]	2000	宾馆服务业	100	100	是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注 6]	2354.83	房地产开发经 营	100	100	是

注 1: 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4.29% 的股份, 通过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85.71% 的股份。

注 2: 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份。

注 3: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44.80% 的股份, 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5.20% 的股份。

注 4: 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5% 的股份。

注 5: 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0% 的股份, 通过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份。

注 6: 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份。

## 二、组织保障

为确保我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确保在公司内部建立起 长效、规范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确保公司安全、高效运转,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 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 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 董事长为内控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分别担任相关机构的负责人, 组织公司各部门、各投资公司协同开展组织内控建设和自我评价。公司将严格内部控制考核机制, 确保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落实。

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所有部门均应积极配合内部控制规范的推行工作,各分子公司、各部门的负责人均为各分子公司及职能部门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均应按要求及时、真实、准确报送相关资料,积极参与内部控制建设、自我评价和审计工作。

(一) 成立负责统一领导内部控制的内部控制领导小组

组 长: 平 兴 董事长

副组长: 王培金 总经理

李继勤 党委书记 监事

成 员: 熊 军 常务副总经理

陈家均 副总经理

栾汉忠 财务总监

祝 庆 副总经理

廖 静 总审计师

杨海东 董事会秘书

(二) 成立负责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内部控制工作小组

组 长: 王培金 总经理

副组长: 栾汉忠 财务总监

廖 静 总审计师

杨海东 董事会秘书

成 员: 李海明 财务部部长

伊杰明 审计部副部长

崔 敏 财务部副部长

朱国泰 法务部部长

胡晓刚 资金部部长

丁海航 人力资源部部长

文 进 投资管理部部长

张漠雨 办公室主任

纪建敏 证券事务代表

各分子公司总经理

毛静武

毛静武为工作小组专职工作人员。

(三) 成立负责监督内控实施情况, 并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的内部控制评价小组, 内控评价工作主要由审计部牵头, 各分子公司和各职能部门积极参与和配合。

组 长: 平 兴 董事长

副组长: 廖 静 总审计师

成 员: 伊杰明 审计部副部长

### 三、明确各内控机构职责, 确保内控责任落实到位

#### (一) 内部控制领导小组职责

内部控制领导小组是公司内部控制的领导机构, 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其具体职责是:

- 1、审议内部控制实施计划、方案;
- 2、审议内部控制制度;
- 3、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审议批准内部控制的其他重要事项。

#### (二) 内部控制工作小组职责

内部控制工作小组是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工作机构, 负责组织领导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其具体职责是:

- 1、负责内部控制工作的全面、深入、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工作应覆盖各职能部门、各分(子)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 2、负责拟制内部控制计划及实施方案；
- 3、负责拟制各项制度；
- 4、负责对内部控制日常运行情况进行检查；
- 5、负责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性质、成因和改进计划；
- 6、负责于每月结束后 2 日内和每季结束后 5 日内，向领导小组报告月度、季度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
- 7、负责于 6 月 25 日前和 12 月 25 日前，分别就上半年和年度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包括计划与实际执行的差异情况）、取得成效、存在缺陷及为加强内控拟定的总体规划、方案、建议等拟制内部控制工作总结报告并提交领导小组、评价小组；
- 8、负责建立小组工作记录；
- 9、负责履行领导小组赋予的其他职责。

### （三）内部控制评价小组职责

内部控制评价小组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并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其具体职责是：

- 1、负责拟制评价计划及其实施方案；
- 2、负责拟制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制度及其他有关内控监督制度；
- 3、负责对内部控制的计划、方案、制度等进行评价并提出改进建议；
- 4、负责对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并作出评价；
- 5、负责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性质、成因和改进计划；
- 6、负责拟制内部控制考核问责机制；
- 7、负责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前，分别就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实施

情况、取得成效、存在缺陷及为加强内控拟定的总体规划、方案、建议等拟制内部控制工作评价报告并提交领导小组。

8、负责建立小组工作记录；

9、负责履行领导小组赋予的其他职责。

#### **四、分步骤、分阶段实施，确保内控工作稳步推进**

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是长期、系统的工作任务，公司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分步骤、分阶段地促进内部控制稳步推进。

2012年内部控制工作的重点是：

1、重申内控目标，内部控制以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高效，信息披露规范，有利于实现公司发展战略为目标。

2、明确内控原则，内部控制坚持全面性、重要性、适应性、有效性和成本效率化的原则。

3、优化内控环境。开展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培训，学习《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范性文件，丰富理念，开拓视野。充分认识到内部控制的必要性、艰巨性，内控工作的全面性、复杂性，充分认识到内部控制是牵动全局，全员参与的系统性工程。营造迎难而上，不断推动内控工作取得积极进展的企业文化精神。

4、提升内控能力。引入专业顾问对深入开展内部控制进行专业指导，提升公司在风险识别、风险控制、制度完善、监督评价等方面的能力。6月30日前，完成一次相关内控测试和有关内控制度的梳理工作，并针对内控缺陷制定改进计划。

5、成立公司及各分（子）公司内部控制机构。

6、重点推进总部各职能部门及期货公司、绵阳公司、药业公司、科工园等分（子）公司的全面内部控制。

7、制定内控评价计划。

8、导入外部监督，拟聘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年度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9、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报告、披露内部控制相关事项。

## 五、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目标：确定实施范围为并表范围内的公司，梳理风险、编制风险清单；将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控缺陷；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落实缺陷整改工作；检查整改效果等。

### 第 1 阶段——筹备和动员工作阶段

时间：至 2012 年 3 月 30 日

完成工作方案的制定，成立领导小组、工作小组，确定内控规范的实施范围，对公司管理干部和重要岗位员工进行内部控制工作的动员，提高对内控规范体系建设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

### 第 2 阶段——培训阶段及分子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小组成立

时间：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

对公司总部及分子公司重要岗位员工进行内部控制工作的培训，至少两轮；分子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小组成立。

### 第 3 阶段——内控缺陷整改，内部控制体系完善

时间：2012 年 5 月 1 日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

(1) 2012 年 5 月至 6 月，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对现行管理机构和岗位设置、岗位分工和职责，以及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将重要业务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部控制缺陷；

(2) 2012年7月, 汇总、整理内部控制缺陷, 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 制定相应的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提交内控规范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3) 2012年8月至10月, 根据经批准的整改方案, 落实内控制度的修订, 机构、人员和岗位的调整等, 并充分运用可行的方法, 保证业务流程、规则的持续高效;

内控工作小组对内控建设工作进度进行每月定期检查, 督促各相关部门、企业积极执行工作计划、落实各项工作, 每季度向深圳证监局报送内控建设进展情况。

#### 第4阶段——内部控制体系试运行

时间: 2012年1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1) 2012年11月1日起试运行完善后的内部控制体系, 及时跟进体系的运行情况, 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内控缺陷;

(2) 2012年12月10日前各部门、各企业对相关业务的内控规范情况进行自查自纠;

(3) 2012年12月内控工作小组检查内控缺陷整改情况和效果。

#### 第5阶段——内部控制体系正式运行

时间: 2013年1月1日起

2013年1月1日起, 公司正式实施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所建立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

### 六、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时间: 至2012年年报

目标: 按照内控评价规定程序, 有序开展自我评价工作, 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编写。

1、2013年1月30日前，收集、整理公司内部和外部相关资料，编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和业务流程，确定评价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

2、确定内控缺陷的评价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内部控制缺陷按其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3、2012年年报前，按计划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通过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实地查验、测试、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充分收集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4、就内控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及缺陷对其成因、表现形式和影响程度进行综合分析和全面复核，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提出认定意见和整改建议，编制整改任务单，指导整改并跟进检查，并以适当形式向内控规范领导小组、董事会报告；

5、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结果，结合评价工作底稿和内控缺陷汇总表等资料，按照内控规范、指引的要求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报告的基准日2012年12月30日。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经董事会批准后，在2012年年报披露的同时对外披露并报送相关部门。

## 七、内控审计工作计划

时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

目标：在2012年年报披露前完成内控审计工作，在披露2012年年报的同时披露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

1、2012年9月30日前确定负责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2、2013年3月31日前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内控审计工作。